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何安国

编制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建设用地报件名称		株洲市 2012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四十			
申请用地面积		2.0433	新增建设用地		2.0433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属和地类		合计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2.0433		2.0433
	(一) 农用地		2.0433		2.0433
	其 中	耕地	1.5498		1.5498
		园地			
		林地	0.3394		0.3394
		牧草地			
		其他农用地	0.1541		0.1541
	(二) 建设用地				
(三) 未利用地					
圈内 分批 次或 项目 建设 用地	拟开发地块、项目名称或编号		规划用途		用地面积
	株洲市职工大学异地建设工程二期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0433

续二

县（市、区）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市（州）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市（州）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备 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2.0433		2.0433	
其中：耕地		1.5498		1.5498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433	1.5498		

填表人：刘宇帆

征收土地方案

主管领导(签字):

编制时间:

2015.12.8

土地征收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建设项目名称				株洲市职工大学异地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面积	2.0433	
被征收（使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荷塘区桂花办事处			
				村（农场）		桂花村			
权属情况				该宗地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地 补偿 费用 标准 （使用国有土地参照补偿）	地 类			面积	片区等级	地类系数	补偿标准 （万元/公顷）	金额	
	一级类	二级类	权属性质						
	农用地	01	011	水 田	1.5498	1	1	108	167.3784
		10	104	农村道路	0.0224	1	1	108	2.4192
		03	033	其它林地	0.3394	1	0.6	64.8	21.9931
		11	114	坑塘水面	0.0881	1	1	108	9.5148
		11	117	沟 渠	0.0436	1	1	108	4.7088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续一

	名称	金额		
	青苗补偿费	5.6601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8.1586		
	土地安置费	206.0143		
补偿总费用		229.8330	费用综合标准 (万元/公顷)	112.4813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96人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61人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96人		
	留地安置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填表人：李桔元

审核人：



审批人：

补 充 耕 地 方 案

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 责任单位	株洲市人民政府(株洲市 2012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四十)							
补充耕地 承担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 方 式	委托补充		√					
	自行补充							
补充耕地 途 径	☐ 占水田补水田 ☐ 占旱地补旱地 ☒ 占水田补改结合							
占用耕地 地 类	水田（公顷）		旱地（公顷）		水浇地（公顷）			
	1.5498							
占用耕地 质量等级	1 等	2 等	3 等	7 等	8 等	15 等	平均质量 等 别	
				1.5498			7 等	
补充耕地 项目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地类	抵扣 面积	质 量 等 别	平均质量 等 别
	43022420140001		茶陵县马江镇东冲等 四个村（二期）土地开 发项目		旱地	1.5498	10 等	10 等
改造水田 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改 造 水田面积	改造前 质量等别	改造后 质量等别	提高质量 等 别	平均提高 质量等别	
耕地开垦费 缴纳情况	收费标准		水田：1.5498 公顷*36 万元/公顷=55.7928 万元					
	缴纳金额		55.7928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 耕地项目	预算编号		预 计 新增耕地	地类		完成年度		
				水田	旱地			

填报说明：“补充耕地途径”栏中，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可是一种途径，也可能是多种途径结合；表中填报的质量等别均为国家利用等，平均等别取加权平均值。

续一

单位：公顷、元/平方米

提供方式	功能分区	供地面积	设定用途	评估价格	拟议单价	用地年限
划拨	株洲市职工大学异地建设工程二期	2.043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建设用地指标适用情况说明						

填表人：刘宇帆